

石嘴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现公布石嘴山市工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石嘴山市工信局办公室（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新区行政中心 B1 区，电话 0952-2218722，邮编：753000，电子邮箱：gxj2218722@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石嘴山市工信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治区及我市政府工作报告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办法》有关规定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局工作的基本制度，围绕全局中心工作，强化体制机制建设，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形式，提升政务公开质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宣传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科长为成员的

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并安排1名专职信息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印发《石嘴山市工信局2019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检查和抽查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二）及时公开信息内容。依据《条例》和市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在门户网站开设“新闻中心、信息公开、网上办事、互动交流、工信专栏”5个栏目，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876条，政策解读16条，加大园区绿色发展、新型工业化贷款贴息、电力直接交易申报等政策措施的公开透明力度，“石嘴山工信”微博发布信息53条，“石嘴山工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87条，受理议政网信息13件，办结13件，办结率达100%。积极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5件办结结果均为“A”类，回复满意率均达100%，办结结果在局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公示。推进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在网站公开，主动接受公众监督，提高行政权力透明度。推进财务资金使用信息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本单位网站公开年度预算和决算，加大“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

（三）严格信息公开审查。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将信息公开与保密审查工作紧密结合，进一步强化责任，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严格落实《市工信局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和《网络舆情应急预案》，将信息公开和保密审查作

为重要内容列入公文流转程序中，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对上网公开的信息由分管领导进行信息审核，相关人员再进行信息发布，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方面还有欠缺，主动公开的内容、质量和时效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政策解读工作有待强化，对有关惠企政策解读工作不够重视，存在不愿解读、不会解读，解读不及时、不到位，解读方式单一，效果不明显等现象。三是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工作需要加强，存在内容保障不到位、更新维护不及时等情况。

针对以上存在问题，我局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二是强化日常管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在局机关各类文件产生之初就鉴定其属性是否公开及公开范围，保证信息及时公开；三是规范和丰富公开内容，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妥善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严格审查程序，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在保证国家秘密安全的同时，更广更多更快地公开信息；四是加强载体建设，在门户网站中对我局子栏目

的内容设置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增强服务功能，方便群众获取和检索信息；五是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相关文件资料和汇总表的报送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报告事项。